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沪城管执〔2018〕18号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开展 2018年度食品安全执法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区城管执法局、市局执法总队：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市的工作部署，加大食品安全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打击力度，保障市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现就城管执法系统开展2018年度食品安全执法整治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标准，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聚焦违法违规处置餐厨废弃油脂、餐厨垃圾等食品安全领域突出问题，加快构建“三全四化”（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法治化、社会化、智能化、标准化）执法管理机制，提高执法管理效能，提升市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二、整治重点

根据《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餐厨废弃油脂处理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坚持依法从严查处以下六类突出违法行为：

1、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废弃油脂行为，坚决遏制“地沟油”等餐厨废弃油脂回流餐桌；

2、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垃圾行为，坚决遏制餐厨垃圾直接转用为动物饲料；

3、依法查处占道经营活禽违法行为，有效预防和控制高致病性禽流感，保护公众健康和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4、依法查处占道制售水等违法违规行为，切实保障市民饮水健康；

5、依法查处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企业跨门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其改善经营条件，提高食品安全水平；

6、依法查处无证占道经营早点摊、盒饭摊、烧烤摊、夜排档等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消除潜在食品安全隐患。

三、工作措施

认真贯彻落实城市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计划和《上海市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市行动方案》，着力提升食品安全领域常态长效执法管控水平。

（一）加强协调，推动法治化治理

充分发挥城管综合执法联席会议作用，加强和相关职能部门的协调联系、信息共享以及协同执法力度，放大依法执法、从严治理的工作效应。

加强与食药监部门的协调联系，依法履职、积极作为，

进一步构建食品安全群防共治格局；加强与市容部门的信息共享，不断推动餐厨废弃油脂和餐厨垃圾行业提升规范化处置水平；加强与卫计部门的相互支持配合，加大打击占道经营活禽违法行为力度，提高现场制售水规范管理水平；加强与工商（市场）部门的协同治理，有效规范食品市场管理秩序，维护食品消费者权益；加强与交警、公安部门的联勤联动，落实对活禽入沪通道的 24 小时管控力度，坚决打击执法整治中的暴力抗法行为；加强与司法部门的沟通衔接，大力推动查处违法违规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废弃油脂和餐厨垃圾的行刑衔接工作等。

（二）标本兼治，推动社会化治理

要注重标本兼治，依法从严查处违法搭建、居改非等违法行为，从源头上遏制和减少食品黑作坊违法违规生产经营食品。

要全天候监管辖区无证占道早市摊点及夏季露天排档，对各农贸市场及校园、社区周边自发形成的占道摊点，要组织专项整治并确保上下班高峰期和中午时段管控无缝衔接，切实减少临时占道经营行为的负面影响。

要优化勤务模式，提高管控实效。推行城管执法人员车巡、步巡、蹲点固守“三位一体”的勤务模式，提高见管率；加强对重点地区的巡查回访，将整治工作与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网格化管理工作相结合，将落实辅管人员固守与社区联动、市民监督相结合，确保整治效果，推动长效管理。

（三）精准施策，推动智能化治理

要坚持“堵疏结合、以堵为主，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治理原则，积极配合属地政府，因地制宜、科学合理设置乱设摊临时疏导点，推动分类指导、引摊入室等工作。

同时，根据辖区特点，对辖区范围内的食品摊贩进行排摸、宣教和引导业态调整，建立基础情况详实的电子台账资料，提高日常监管的针对性。

要全过程监管餐厨废弃油脂、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处置环节，建立餐厨废弃油脂、餐厨垃圾收运企业动态管理基础数据库，重点加强对重要节、会、赛期间餐饮服务单位不将废弃油脂、餐厨垃圾交由有许可企业收运行为的查处力度，通过智能管理提高执法效能。

（四）严格督查，推动标准化治理

市区两级城管执法督察部门，要充分发挥监管作用，监督各级城管执法部门依法履职情况，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完善和落实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要加强对中心城区、城乡结合部等无证设摊集聚地等区域以及各类酒店、餐饮企业集中区域的执法实效的日常督查；加强对违法收运处置餐厨废弃油脂和餐厨垃圾、无证占道经营食品等涉及食品安全的城管执法重点领域的执法案件的标准督查；加强对春节等重大节庆、“两会”等重要会议、进口博览会及国际性赛事期间等重点时域的勤务保障的专项督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坚决避免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现象。

市局执法总队和各区城管执法部门要按照部署，强化相关投诉接处工作，确保群众投诉和突发问题得到及时回应和

妥善处置。

四、工作阶段

第一阶段：发动部署（1-2 月）

各单位全面开展动员部署，制定整治方案，细化整治内容，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第二阶段：全面整治（3-12 月）

各单位按照方案要求，集中整治食品生产经营领域无证占道设摊（交易活禽）、违法处置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等行为。

第三阶段：考核评估（全年）

各单位执法整治情况要在每月 25 日上报上海市城管执法综合指挥监管平台，年度工作情况将纳入市局绩效考核。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突出重点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分管领导与工作联络员，根据整治方案，明确具体的时间节点和工作任务，落实人员、落实责任、落实考核，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规范执法、全程监管

要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切实增强法治观念，进一步规范执法标准、完善执法细则，强化对执法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使执法整治工作的各个环节都有法可依、有规可循。

（三）加强宣传、积极引导

要采取切实措施，广泛向广大市民宣传整治工作的目的意义和政策措施。同时，要积极配合新闻单位，及时做好综

合治理的宣传报道工作，为专项整治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18年2月6日印发
